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調府教師 邱媚湘

電話: 04-7531814 傳真: 04-7283264

電子信箱: 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 發文字號: 府教特字第113015315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來函(共1個電子檔)(376470000A_1130153154_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辦理「助學金」申請,請查 昭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113年4月22日賬基字第 11311300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,請逕洽本案承辦人:余信貞,電 話: 02-89127636。

正本:本縣國民小學、本縣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中職學校、本縣各大專院校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4/04/26文

第1頁,共1頁